

G629.5-

S65

2

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

中 册

舒新城 编

人民教育出版社

本书可供高等师范院校教育史教学以及教育工作者研究教育理论时参考。现应教学及研究的急需，重印出版。

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

中册

舒新城 编

*

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3 字数 310,000

1961年10月第1版

1981年3月第2版 1985年3月第9次印刷

印数 76,701—88,700

书号 7012·051 定价 2.90 元

第五章 半殖民地半封建教育 体系的形成和演变(中)

第三节 幼儿教育

奏定蒙养院章程及家庭教育法章程

光绪二十九年(1903)

蒙养家教合一章第一

第一节 蒙养家教合一之宗旨，在于以蒙养院辅助家庭教育，以家庭教育包括女学。

第二节 蒙养院专为保育教导三岁以上至七岁之儿童，每日不得过四点钟。

按各国皆有幼稚园，其义即此章所设之蒙养院，为保育三岁以上至七岁幼儿之所，令女师范生为保姆以教之。中国此时情形，若设女学，其间流弊甚多，断不相宜；既不能多设女学，即不能多设幼稚园，惟有酌采外国幼稚园法式，定为蒙养院章程。

第三节 凡各省府厅州县以及极大市镇，现在均有育婴堂及敬节堂（即恤嫠堂），兹即于育婴敬节二堂内附设蒙养院。

第四节 各处育婴堂规模大小不一，现均筹有常年经费；其规模过狭者，应设法扩充屋舍，增加额数；乳媪必宜多设，以期广拯穷婴。每堂乳媪之数，省城至少须在五十人以外，各府县城至少须在

三十人以外，即于堂内划出一院为蒙养院，令其讲习为乳媪及保姆者保育教导幼儿之事。由官将后开保育要旨条目，并将后开之官编女教科书，家庭教育书刊印多本，发给该堂，令其自相传习。乳媪既多，其中必有识字者，即令此识字之乳媪为堂内诸人讲授。此讲授之人，每月格外优给工资，由该堂员董察其是否得力酌办。日久效著者，可随时酌加。若堂内乳媪全无识字者，即专雇一识字之老成妇人入堂，按本讲授。凡本地拟充乳媪保姆谋生之贫妇，愿入堂随众讲习者听。人数限三十人以内，严禁拥挤杂乱，责成该堂员董稽察（乳媪即须作保姆之事，惟年壮有夫者可兼充乳媪耳，其为保姆则一也）。

第五节 各处敬节堂本是极要善举，亦应设法扩充屋舍，增加额数，以惠穷嫠。每堂养赡节妇之数，省城至少须在五十名以外，各府县城至少须在三十名以外。即于堂内划出一院为蒙养院，令其讲习为保姆者保育教导幼儿之事（盖各处贫苦嫠妇，多系为人作活计，当女佣保姆之属，必其无生计可图者乃肯入敬节堂耳。若教以为保姆之技能，固穷嫠之所愿也）。由官将后开保育要旨条目，并将后开之官编女教科书，家庭教育书刊印多本，发给该堂。其中节妇亦必有识字者，即令其为堂内诸人讲授，每月格外优给赡银，由该堂员董察其是否得力酌办。日久效著者，可随时酌加。若堂内节妇全无识字者，即专雇一识字之节妇入堂为之讲授。其堂内节妇有癃老已甚，或志在清静寂处，不拟自谋生计，不愿来听讲授者亦听其便。凡本地拟受人雇充保姆之贫妇，愿入堂随众讲习者听。人数限三十人以内，严禁拥挤杂乱，责成该堂员董稽察。

第六节 两堂开办一年以后，由各该堂员董考察其讲授之乳媪节妇，讲习认真，保育教导合法者（此事甚浅近易晓，众目共见，不患其不公），稟明地方官分别给予奖赏，并发给保姆教习凭单。其在育婴敬节两堂学保姆者，无论院内院外，均发给蒙养院学过保姆

凭单，听其自营生业；讲习无成效者，不给凭单。

第七节 外国女师范学堂，例置保姆讲习科以教成之；中国因无女师范生，故于育婴敬节两堂内附设蒙养院。所学虽然较浅，然其中紧要理法已得大要，已远胜于寻常之女佣。各省贫家妇人，愿为乳媪及抱儿之保姆女佣资以糊口者甚多，此事学成不过一年，领有凭单，展转传授，雇值必可加丰，实为补益贫民生计之一大端。

第八节 凡两种蒙养院中，本地附近幼儿，其父母愿送入其中受院内之教育者听，以便院中学保姆者练习实地保育之法。其每院人数之多少，由地方官及绅董体察情形酌办，如贵族绅富自愿延请女师在家教授者听。

第九节 保姆学堂既不能骤设，蒙养院所教无多，则蒙养所急者仍赖家庭教育，惟有刊布女教科书之一法。应令各省学堂将《孝经》《四书》《列女传》《女诫》《女训》及《教女遗规》等书，择其最切要而极明显者，分别次序浅深，明白解说，编成一书，并附以图，至多不得过两卷。每家散给一本。并选取外国家庭教育之书，择其平正简易、与中国妇道妇职不相悖者（若日本下田歌子所著《家政学》之类），广为译书刊布。其书卷帙甚少，亦宜家置一编。此外如初等小学字课本及小学前二年之各种教科书，语甚浅显，地方官宜广为刊布；妇人之识字者即可自看自解，以供自教其子女之用。其不识字不能自行观览者，或由其夫、或请旁人为之讲说；有子者母自教其子、以为人初等小学之基，有女者母自教其女，以知将来为人妇为人母之道；是为人母者皆自行其教育于家庭之中，母不能教者或雇保姆以教之，是家家皆自有一蒙养院矣。

第十节 三代以来女子亦皆有教，备见经典。所谓教者，教以为女为妇为母之道也。惟中国男女之辨甚谨，少年女子断不宜令其结队入学，游行街市，且不宜多读西书，误学外国习俗，致开自行择配之渐，长蔑视父母夫婿之风。故女子只可于家庭教之，或受母

教，或受保姆之教，令其能识应用之文字，通解家庭应用之书算物理，及妇职应尽之道，女工应为之事，足以持家教子而已。其无益文词概不必教，其干预外事、妄发关系重大之议论，更不可教。故女学之无弊者，惟有家庭教育。女学原不仅保育幼儿一事，而此一事为尤要；使全国女子无学，则母教必不能善，幼儿身体断不能强，气质习染断不能美。蒙养通乎圣功，实为国民教育之第一基址。

保育教导要旨及条目章第二

第一节 保育教导要旨如下(外国所谓保育，即系教导之义，非仅长养爱护之谓也。兹故并加“教导”二字以明之)：

一、保育教导儿童，专在发育其身体，渐启其心知，使之远于浇薄之恶风，习于善良之轨范。

二、保育教导儿童，当体察幼儿身体气力之所能为，心力知觉之所能及，断不可强授以难记难解之事，或使为疲乏过度之业。

三、保育教导儿童，务留意儿童之性情及行止仪容，使趋端正。

四、儿童性情极好模仿，务专意示以善良之事物，使则效之，孟母三迁即此意也。

第二节 蒙养院保育之法，在就儿童最易通晓之事情，最所喜好之事物，渐次启发涵养之，与初等小学之授以学科者迥然有别。其保育教导之条目如下：

一、游戏 游戏分为随意游戏及同人游戏两种：随意游戏者使幼儿各自运动，同人游戏者合众幼儿为诸种之运动，且使合唱歌谣，以节其进退；要在使其心情愉快活泼，身体健适安全，且养成儿童爱众乐群之气习。

二、歌谣 歌谣俟幼儿在五六岁时渐有心喜歌唱之际，可使歌平和浅易之小诗，如古人短歌谣及古人五言绝句皆可，并可使幼儿

之耳目喉舌运用舒畅，以助其发育，且使心情和悦为德性涵养之质。

三、谈话 谈话须择幼儿易解及有益处、有兴味之事实，或比喻之寓言，以期养其性情兴致。与小儿对话时，且就常见之天然物及人工物等指点言之，并可启发其见物留心之思路。其所谈之话，儿童已通晓时，保姆当使儿童演述其要领。演说之际务使声音高朗，语无滞塞，尤不许儿童将说话之次序淆乱错误。

四、手技 手技授以盛长短大小各木片之匣，使儿童将此木片作房屋门户等各种形状；又授以小竹签数茎及豆若干，使儿童作各种形状，又使用纸作各种物体之形状，更进则使用粘土作碗壶等形。又使于蒙养院附近之庭院内，播草木花卉之种子于地，浸润以水与肥料，使观察其自发生以至开花结实等各形象。诸如此类，要在使引导幼儿手眼，使之习用于有用之处，为心知意兴开发之资。

第三节 保育教导幼儿之时刻，每一日不得过四点钟（含饮食之时刻在内）；此外余时，可听其自便，惟伤生之事须随时防范。

屋场图书器具章第三

第一节 蒙养院房舍，以平地建造为宜，断不可建造楼房，致儿童升降有危险之虞。

第二节 蒙养院当备保育室、游戏室及其他必需之诸室。

第三节 保育室面积之大，当合每幼儿五人占地六平方尺。

第四节 庭园面积之大，至小者当合幼儿一人占地六平方尺。

第五节 凡手技用之器物图画、游戏物具乐器、几案椅凳、时辰表、寒暑表、暖房器及其他必需之器具，视其经费酌量置备，但只可简朴，不可全缺。若各器俱无，即无从指点引导矣。

第六节 院地内外一切卫生等件，均按照小学堂之例。

管理人事务章第四

第一节 蒙养院置院董一人，管理院中一切事务；司事酌设。但董司均须择老成端谨而又和平耐烦者。

第二节 蒙养院中董事司事人等，若系官立者，由官选派；若系乡村公立者，由绅董公议，稟请本地方官核定。若私立之蒙养院，则由创设者自主之，亦须稟报本地方官批准立案。无论公立私立，均须稟明本省学务处以备查考。

（《奏定学堂章程·蒙养院及家庭教育法》，
湖北学务处本，第1—10页）

湖北幼稚园开办章程

光绪三十年（1904）

第一条 幼稚园因家庭教育之不完全而设，专辅小儿自然智能、开导事理、涵养德性，以备小学堂之基础为宗旨。

第二条 幼稚园重养不重学，儿童未及学龄之年，皆其当期（三岁以上六岁以下）。有此蒙养，将来就学自然高人一等。

第三条 设园旨趣有三：一、保全身体之健旺，体育发达基此；二、培养天赋之美材，智育发达基此；三、习惯善良之言行，德育发达基此。

第四条 本园所设场室凡十有一：曰开诱室、训话室、游戏室、陈列图书玩具室；室外有场，曰游嬉场，场有山曰游戏山，山有亭曰游戏亭，凡以资养教育者皆备；其他则保姆助教休息室，看管小儿

仆妇室，会计办公室，接应宾客室，亦略具焉。

第五条 本园暂定额八十名，男女均收，限一年卒业后，另有推广办法。

第六条 本园招收小儿，以五岁至六岁为率。

第七条 本园挑选此班小儿，即小学堂之预备科，务须气质聰强、体格一律，方易施功；若身体高下不一、气质闇弱及有疾病者，一概不收。

第八条 本园所定保育课目凡七：大概与日本幼稚园课目有出入，今列于下：行仪、训话、幼稚园语、日语、手技、唱歌、游嬉。

第九条 本园审定保育时间，每日三点钟为度：春分以后早八钟来园，十一钟半归家；秋分以后早八钟半来园，十二钟归家，每星期准十八点钟，归习在外。

第十条 本园年中休业：恭逢万寿并圣诞、本园创立纪念日、清明、中元节，每逢星期，各放假一日；端阳、中秋放节假日三日；年假自头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至次年正月十六日止，暑假自初伏前五日起末伏后五日止。此外临时休业者至时报告。

第十一条 此班小儿一年卒业，即升入本园初等小学堂，其后另招幼稚，则以四岁上下为率，二年卒业。

第十二条 本园一切服装、图书、保育物品，均属官备，惟不备餐饭。本省小儿入园免收学费，外省小儿入园每月须纳学费洋四元。

第十三条 外省小儿入园，首月学费限于受业后五日由其父兄或引证人纳入，其每月学费则以初十为限，一体交纳。

第十四条 小儿愿入园者，须将族贯姓名、生年月日及父母引证人姓名住所，详细开呈以凭查核。

第十五条 凡经挑选愿入园小儿，于入园之日，务须由其父兄亲填愿书，愿以后令小儿遵守园章，绝不违背。愿书式略。

第十六条 入园小儿不论男女均须有引证人作保，立保证书。保证书式略。

第十七条 入园小儿，其父母及引证人移居之际，务须来园启告。

第十八条 小儿或病或有事故逾三日不能来园者，则须启告其事由。

第十九条 小儿欲退园者，须由其父兄及保证人申明事故乃可，若罹恶疾，应归医治，则宜速退。

第二十条 本园一切施行细则及管理诸务，均另详专章，俟后刊出。

第二十一条 幼稚园添设保育科，本科生徒赖有实地练习保育之方，讲求保育，庶有经验。

第二十二条 保育科为幼稚之先事，初等小学为蒙养之升阶，盖相以为用者，设园为主，二义为辅。

(《东方杂志》第十一期，1904年11月)

湖南蒙养院教课说略

光绪三十一年(1905)

教育发初之程度曰蒙养院，即外国所谓幼稚园，家庭教育不足以补之，是顶门上一层工夫。满三岁以上未届学龄之儿女(即四岁至六七岁时)皆应入园同学，所教主旨列目如下。

一、谈话 谈话者即教师示以为人之道也。正言之如中国廿四孝故事之类，其中颇有趣味；譬言之如犬能守户鸡能司晨等事，令孩童听之心中自然有所感触。凡此类者皆教者所当知也。

分修身话、庶物话。修身话即示以作人之道，须浅而有趣；庶物话者单简事物之名称，教师一一指示之，而粗说其义。凡谈话皆须善于设问，令其不难对答。

二、行仪 择效作规矩自然合度而乏苦趣者教之，此是真实修身，专在践履上讲求，教师应时时随事指导。

谈话行仪二端，皆小学中修身之第一步，为德育之始基。

三、读方 日本学文分为三事：曰读方、书方、缀方；读方者读其国文之字，书方者即书其所读之字也，缀方者联字成句联句成文也。书方缀方皆小学中事，如读方则应于幼稚园第二三年教之，即中国识字课也。

四、数方 系用指数器。单双数之，分合数之，参差数之；此记数之法，教师指授。

五、手技 即配插恩物是也。恩物种类甚多，任小儿自为堆积配插，使知轻重大小长短，力点中心之度。此物造自德人苦汝皮氏，计廿种，日本更变化用之。

日本用恩物仿自泰西，初止十余种，更变化为廿种，不能尽教，择其最开发心思者十一种教之。

所以用恩物者，以幼稚园非讲学之地，惟发其天然知识使自习之，异日用心不觉其烦，得自然之进步。其物也关系甚大，功用甚广，工艺之原实基于此；日本工艺发达，此其原点也。

十一种条说如下：

木积 系取木方按图堆积各种屋宇坊表舟车桥梁之形。

板排 系取木板排配各器具什物式，初排配时有制本可仿（下同）。

箸排 系用竹签为箸，排作字形如一二三、大小工等字皆可排也。

镮排 凡圆郭有中孔可贯系者，谓之镮，以铜为之，配排之法

有图可仿。

豆细工 以竹签贯豆，制肖楼台屋宇车船桥梁人物之形。

纸织 系用五色纸折为条编织，肖各种物形，方圆长短皆可为之。

纸折 系用小方纸折作各种动物及什物形。

纸剪 系用各纸配花云人物之形。

纸刺 系用针刺纸上作诸花树水云之形。

缝取 即用针线缝纫各物之类。

画方 画各间架之形，为图画之初步，教师按图指授，宜于第二三年习之。

按恩物木块，有方长钝锐角形，仿佛中国七巧板图之类，任小儿自开合排比以发其思致，即暗寓几何学之理。又有如个者，名弥治郎兵卫，因其形状借人名以名之；此物，二边齐，中正直，竹片匀，三者合度方得成之。中国如蜀中小儿即常为此，俗称七姑娘，用指承其中签，自作摆摇之状，有如女子行步，故象其形而名之也。凡造此等类物，皆具有深意，久失其考，徒视为玩具，不加讲求，更久则废弃之矣。一端之微可概其他，此类为智育之始基。

六、乐歌 乐歌为体育之一端，与体操并重；体操以体力发见精神，充贯血气强身之本，而神定气果，心因以壮，志因以立焉。乐歌以音响节奏发育精神，以歌词令其舞蹈，肖象运动筋脉，以歌意发其一唱三叹之感情，盖关系于国民忠爱思想者，如影随形，此化育之宗也，安可忽之？

各歌皆取发育小儿身心；教育机关云唱歌者，培养美感，高洁心情，涵养情性也。有单音唱歌，轮环唱歌，复音唱歌之分，轮环复音稍难，幼稚园中惟教单音。

乐歌一道为用最大，凡立学堂不设乐歌，是为有教无育，是为不淑之教。盖不止幼稚园为然也。

体育功夫。体操发达其表，乐歌发达其里；强健四肢莫善体操，乃全乐歌之妙在于舞蹈，以状所歌之事与词，而用音响节奏以发扬之。学童得此天养，其粗躁之气卑鄙之心久自消除。

应将本省名山大川胜迹名区，乡贤名宦，动植各物，制为浅显歌词，谱出新腔，令学童歌唱以乐和之。先教单音，唱单音入彀，复音乃合。凡共同之唱，声音洋溢，最足感人。名山大川胜迹名区地理所关，乡贤名宦历史所关，动植各物理科所关；本省地理历史理科是本省学童特性中事，先启发其爱乡之情，然后以言爱国。将来歌词有忠孝节义等发扬蹈厉之事，则爱国之教也。

七、游戏 保姆领袖之，或在课堂，或在室外，以有趣之动作寓自然之规则，盖活泼其生趣而又暗调和其性情也。

游戏一作游嬉，所教种类不一，游嬉皆有具，土农工商各有引导，使各得其性之所近。孔子为儿嬉戏，常陈俎豆，及成人遂有志于礼乐。教法之善，极有关于德体二育。

以上为体育之始基。

幼稚园之宗旨，所以养成异日受教之根柢。

幼稚园恩物之类为德人苦汝皮氏所造，其设园之规模则为德人扶礼培氏所创，未入学堂之先而欲儿童思想齐一，幼稚园为最要。

幼稚园设立之始意，所以将贫贱家儿童养成美材，富贵家父母当不虑其子弟同处染坏气习；有此感情，将来小学堂不分贫富贵贱，可施共同教育，此为小学堂行同等教育补救之法，故幼稚园教育所关甚巨。

(《大陆》第三年七号，1905年4月25日)

江苏学务处：详请通饬各属育婴堂 敬节堂附设蒙养院文

光绪三十二年(1906)

窃查《奏定学堂章程》内开：凡各省府厅州县以及极大市镇，现在均有育婴堂及敬节堂，应设法扩充屋舍，增加额数，即于堂内划出一院为蒙养院，令其讲习为乳媪、为保姆、保育教导幼儿之事。由官发给书本，令乳媪节妇中识字者按本讲授，每月优给工资贍银。若堂中全无识字者，育婴堂专顾一识字之老诚妇人，敬节堂即专顾一识字之节妇人入堂为之讲授。凡本地拟充乳媪保姆谋生之贫妇，愿入堂随众讲习者听。两堂开办一年以后，考察乳媪节妇讲习认真、保育教导合法者，由官给奖，并发给保姆教习凭单。其学习保姆者，无论院内院外均发给蒙养院学过保姆凭单，无成效者不给。蒙养院中董事司事人等，若系官立者由官选派、乡村公立者由绅董公议、稟请本地方官核定，均须稟明本省学务处查考等语。

细绎章程所开各节，原以中国现在女学未兴，不能多设幼稚园，而蒙养为国民教育之始基，不可不亟为讲求，故定此简易办法以辅助家庭教育。且在堂学习乳媪保姆者，于其中理法紧要已得大要，学成不过一年，领有凭单展转传授，雇值必可加丰，于贫民生计亦不无裨益，用意至为美善，章程久已颁行，各属自应遵照办理。

兹查此项蒙养院，前据署松江府田守庚详报业已遵办，此外仅江甘两县稟报，其余尚未稟办；而近来各处士绅请款办理学堂者，往往指拨育婴敬节各善堂经费。虽为急谋兴学起见，然穷嫠弃婴亦不可不为念及；况既奉定章就该两堂附设蒙养院，现在只可扩充，不可再为裁减。拟请宪台批示通饬各府州县，将所有育婴敬节

两堂经费，速即确切查明列单稟复，以为筹办蒙养院之基础，即由该地方官会绅筹议兴办。至田守所详松江府育婴堂职董陈宗彝姚筠筹议育婴堂附设蒙养院各节办法，均属切实，所拟呈《章程图说》一本，《育婴汇讲》一本，亦甚妥洽，前已由该守通详在案。

查北洋现办女学，通行各州县，选识字之妇女年四十岁内外者送津学习，月给津贴，学成回乡教授。该守详内据称由堂资送女士赴上海务本幼稚舍学习，与北洋办法用意正同；除由本处批示嘉奖，饬令认真经理外，拟即由处通饬各属，限令交到三个月内一律仿办，以兴教育而广仁政。是否有当？理合具文詳請仰祈鑒核批示祇遵。

署督宪周批：查核所詳，于尋常善舉之中寓新學蒙養之法，系為振興教育起見，應准照辦。仰即勒限嚴饬各屬，趕緊妥籌稟辦，不准蹈常习故，視為具文，仍隨時派調查員分赴各縣認真稽核，并由處咨行蘇皖贛三學務處暨各屬一体遵辦，勿稍玩延干究。

（《學務雜誌》第四期，光緒三十二年
〔1906〕六月）

第四节 初等教育

钦定蒙学堂章程

光绪二十八年(1902)

第一章 全学纲领

第一节 蒙学堂之宗旨，在培养儿童使有浅近之知识，并调护其身体。

第二节 《京师大学堂章程》之第一章第一节、第二节、第三节，蒙学堂教习人等一律遵守。

第三节 城内坊厢乡镇村集，均应设立蒙学堂。

第四节 凡各省府厅州县原有义塾，并有常年经费，此后应按照此次蒙学课程一律核实改办为公立蒙学堂。

第五节 凡家塾招集邻近儿童附就课读，及塾师设馆招集幼徒在馆肄业者，均应遵照此次蒙学课程，一律核实改办，名为自立蒙学堂。

第六节 蒙学堂卒业以四年为限。

第七节 凡公立自立之蒙学堂，该地方之官立小学堂有稽察其课程之责。如由蒙学升入小学者，小学堂教习须考查其旧习功课；如有不合，当责令该蒙学教习立时修改其课法。

第八节 蒙学堂之设，以多为贵。凡地方官绅，总宜竭力督劝，俾儿童咸有成就之始基，不至荒学失时，终身废弃。

第九节 凡自立蒙学堂，均须向该县官立小学堂中报明地址

及教习姓名。

第十节 蒙学为各学本根，西律有儿童及岁不入学堂罪其父母之条，今学堂开创伊始，尚未能一律仿照，所有府厅州县之各处乡集，应请于奉到章程之日予限半年，一乡之内先立蒙学堂一所，以后逐渐推广办理。

第十一节 蒙学碍难设立寄宿舍，其办法宜分设多所，散布各地，俾儿童得就近入学。

第十二节 凡蒙学生徒多则三四十人，少则十余人；多则用教习二三名，少则用教习一名。

第十三节 蒙学堂征收束修之费，每人每月不得过银元三角，其自立者不拘此例。

第十四节 无论公立自立之蒙学堂，每年须将教习名数、学生人数及卒业人数，于年终呈报本县官立小学堂，由县详报本省高等学堂，转咨京师大学堂以备考核。

第十五节 各项课本，须按照《高等学堂章程》第一章第十二节办理。

第二章 功课教法

第一节 蒙学堂课程门目表：修身第一，字课第二，习字第三，读经第四，史学第五，舆地第六，算学第七，体操第八。

第二节 蒙学功课年程：

第一年 学科阶级：修身（教以孝弟、忠信、礼义廉耻、敬长尊师、忠君爱国，比附古人言行，绘图贴说，以示儿童）；字课（实字，凡天地人物诸类实字皆绘图加注指示之）；习字（即用所授字课教以写法）；读经（《孝经》，《论语》）；史学（历代国号，帝王世系）；舆地（以地球行星图指授之）；体操（整齐步法）。